

高等林业院校完本交教材

森林經理学

沈鹏飞等編

华南西南区林学院校教材編审委员会

1959 昆明

森林經理學

目錄

前言		1—2
緒論		3—14
第一节	森林經理的目的、任务及其內容	3—7
第二节	森林經理學的意义和範圍	7—10
第三节	森林經理學与其他农業學科的关系	11—14
第一章	我國森林經理的經濟基礎	1.1—1.9
第一节	森林資源的社会主义所有制和森林經理經濟基礎	1—2
第二节	社会主义林業的指導原則	3—7
第三节	森林的收益及盈餘	7—9
第二章	森林經理与林業計劃和林業規劃的关系	2.1—2.11
第一节	林業計劃与林業規劃的概念	1—2
第二节	林業計劃与森林經理的关系	2—6
第三节	林業規劃和森林經理的关系	6—11
第三章	森林的經濟分類	3.1—3.9
第一节	我國森林種類的划分	1—6
第二节	苏联的森林分類	6—7
第三节	民主德国的森林分類	7—8
第四节	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的森林分類	8—9
第四章	森林作業法	4.1—4.15
第一节	森林作業法的概念	1—2
第二节	按林分起源而分的作業法	3—6
第三节	按采伐方式而分的作業法	6—13

第四节	按木材产品分类的作业法	13—14
第五节	作业法的选择和确定	14—15
第五章	森林的成熟、主伐年龄和回归年	5.1—5.28
第一节	森林的成熟	7—21
第二节	主伐年龄和回归年	21—28
第六章	森林经营单位内的森林生长量和蓄积量	6.1—6.11
第一节	森林生长量和蓄积量概念	1—4
第二节	作业级中林分按令级面积和蓄积的分配	4—5
第三节	生长量、蓄积量和利用量的关系	5—7
第四节	关于森林利用永续均衡问题	7—11
第七章	森林经理的对象	7.1—7.3
第八章	林业经济条件的调查研究	8.1—8.10
第一节	为什么要进行林业经济条件调查	1—2
第二节	林业经济条件调查的主要内容	2—7
第三节	关于森林经营集约度的概念	7—10
第九章	自然历史条件、森林生长、更新和林况的调查研究	9.1—9.18
第一节	自然历史条件的调查研究	1—6
第二节	森林生长、更新和林况的调查研究	6—18
第十章	过去和现在森林经营情况的调查与评定	10.1—10.4
第一节	调查与评定的目的和意义	1—7
第二节	调查与评定的内容和方法	7—4
第十一章	森林区划和森林资源清查	11.1—11.51
第一节	确定森林经理的等级	2—3
第二节	外业前的准备工作	3—8
第三节	区划工作	8—13
第四节	测量工作	13—18

第五节	调查工作	18—41
第六节	各种资源统计资料及图面材料的绘制	41—51
第十二章	组织森林经营的原则	12.1—12.16
第一节	组织森林经营的概念和森林经理 的计划任务	1—2
第二节	森林的经营区划	2—7
第三节	选择主要树种	7—9
第四节	确定作业法	9—10
第五节	确定主伐年龄	10—11
第六节	主伐方式和森林更新方法的选择	11—16
第十三章	森林采伐	13.1—13.18
第一节	皆伐作业法的采伐量	1—7
第二节	择伐作业法的采伐量	7—12
第三节	补充主伐	12—13
第四节	间伐的采伐量	13—15
第五节	采伐地点的配置和采伐计划	15—16
第六节	竹林采伐	16—18
第十四章	森林经营措施	14.1—14.29
第一节	森林经理在设计经营措施中的任 务和内容	1—5
第二节	护林防火及森林保护	5—11
第三节	森林更新	11—16
第四节	林分改造	16—19
第五节	森林抚育	19—24
第六节	森林工程及建筑工程	24—29
第十五章	多种经营及综合利用	15.1—15.14
第一节	木材的综合利用	2—4

第二节	森林付产利用	4—7
第三节	农牧渔业的经营	7—10
第四节	野生植物的调查利用	10—12
第五节	小型工业	12—14
第十六章	特种作业	16.1—16.21
第一节	特种作业的概念和内容	1—1
第二节	种子作业	2—4
第三节	油料作业	4—10
第四节	胶漆作业	10—12
第五节	采脂作业	12—14
第六节	栓皮及桂皮作业	14—16
第七节	鞣料作业	16—18
第八节	果树作业	18—19
第九节	狩猎作业	19—21
第十七章	林业管理机构	17.1—17.6
第一节	我国的林业管理机构	1—4
第二节	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林业 管理机构的组织概况	4—6
第十八章	森林经理复查和森林调查	18.1—18.8
第一节	森林经理复查	1—5
第二节	森林调查	5—8
第十九章	森林经理的组织工作及程序	19.1—19.18
第一节	森林经理的组织机构	1—4
第二节	森林经理的计划管理与定额	4—9
第三节	工作及成品的检查与验收	9—10
第四节	森林经理会议与施业法	10—14
第五节	苏联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森林 经理的组织工作及程序	14—18

第二十章	各种森林经理工作的特点	20.1—20.17
第一节	人民公社林森林经理的特点	1—4
第二节	风景林、绿化林森林经理工作的特点	4—9
第三节	防护林森林经理工作的特点	9—11
第四节	南方滴叶林森林经理工作的特点	11—17
第二十一章	林业综合调查设计	21.1—21.23
第一节	概述	1—3
第二节	林业局综合调查	3—16
第三节	林业局综合设计	16—23
第二十二章	森林经理的发展	22.1—22.20
第一节	我国森林经理的开端	1—5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经理的发展	5—10
第三节	德国的森林经理及其发展	10—13
第四节	苏联森林经理及其发展	13—20
参考文献目录		

封面设计说明：左侧图案係由华南西南五省平面图形组成(天村)

森林经理学

前言

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正在突飞猛进。随着工农业的迅速发展，林业也必须相继跃进，才能满足国民经济对森林资源利用日益增长的需要。由于林业在营林、森工和综合利用等各方面的不断发展，国家所需要的林业干部也必须大量增加。在1958年的全国大跃进当中，据不完全统计，高等林学院（系）已由原来的15处发展到59处，分布在全国各省区。全国高等林业教育事业已形成了一个新局面。

一年来林业教育在各级党政的正确领导下，积极贯彻了党的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大办林场、工厂，实行下放劳动锻炼，大大提高了教师的共产主义思想觉悟，因之使理论能够联系实际，来提高教学质量。

中共林业部为了巩固既得成绩，争取林业教育进一步发展，保证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曾于1959年4月间召开了高等林学院（系）教育座谈会，讨论有关整顿、巩固、提高和重点发展等问题。在总结座谈会讨论中，林业部认为协作编写教材是能够做到面向生产，面向地区，照顾全国的目的。它是提高教学质量的一个重要环节。因此建议各林学院系的专业教材，因为具有较大的地区性，应以协作区为单位，组织有关院（系）进行编写。并将全国划分为东北（包括内蒙）、华北（包括西北）、华东（包括中南）及华南（包括西南）四个协作区。在各协作区内，分别由东北、北京、南原和广东四个林学院负责组织成立教材编审委员会，进行教材编审工作。

我们华南、西南协作区林业教材编审委员会係于1959年5月底在贵阳开会组织成立，其中包括广东林学院、广西林学院、贵州农学院林学系、贵州锦屏林业专科学校、昆明农林学院林学系及四川农学院林学系六个单位。这门森林经理学是由上述六个单位推出部分教师在昆明集体编写的。

关于森林经理学这一名词，按照华东协作区林业教材编审委员会的意见，认为是从日本文引用过来，意义不够正确，故拟改为森林经营规划。我们最初对这个意见也抱有同感。曾一度改用森林经营规划。但后来鉴于森林经理这一名词沿用已久，目前在书刊中都普遍应用，倘未得全国性的组织机构如林业部林业科学研究院或中国林学会等讨论通过，公布修改后，先行采用，必致带来不少意见分歧与诸多不便。又森林经营规划一词字较多，而涵义尚未能尽括这一学科的新内容，使用上仍有缺点。至于其他林学名词意义未十分正确，有待统一

更正者尚多，不仅森林经理这一名词为然。因此，我们在这中国林学会和林业科学研究院对于订正林业名词这一工作如何进行，应加以适当考虑。

我们这次编写的森林经理学教材，因时间匆促，未能搜集很多的有关资料，加以系统整理和充分讨论研究，又限于各编者学术与业务水平，致编写内容未能尽符合林业部所提出编写教材八项原则的要求。这是我们尽了各人的最大努力而仍感遗憾的。希望我们林业界人士和林业工作者给予多，指正，使我们能于下次刊印时予以充分修改。

本教材係集体编写的，参加编写人员有广东林学院沉鹏飞（主编）、郝祖渊，广西林学院苏甲薰，昆明农林学院姜荣灿、曹宇湘、杨遇春，贵州锦屏林业专科学校金德昭，四川农学院张道林等教师。其中，沉鹏飞编写前言、绪论、第一、第二及第二十二章；郝祖渊编写第三、第九、第十二章；苏甲薰编写第五、第六、第十、第十八章及第二十章的第三节；姜荣灿编写第十三章、第十五章的第三节及第二十章的第一、二、三节；曹宇湘编写第四、第七及第十一章；杨遇春编写第八章；金德昭编写第十四章、第十五章的第一、二、四节和第十六、十七章；张道林编写第十九、二十一章。

以上各章虽由各人分工负责编写初稿，但仍然经过集体讨论，反复修改，以发挥集体力量；并由主编人最后审阅核定，才交付缮印的。

在制订本学科教学大纲及编写过程中，承云南省林业厅林业综合调查设计大队、云南省林业厅林业科学研究所、昆明林校的同志们提出许多宝贵意见，并供给有关生产实践方面的资料，特以向他们表示谢意。

华南、西南协作区林业教材编审委员会森林经理学编写小组

1959年9月9日

緒 論

第一節 森林經理的目的、任務、 及其內容

一、森林的國民經濟意義和林业的任務：

森林經理學是研究如何進行森林經理，和論證森林經理在林业生產實踐中組織森林經營原則的科學。因此，研究森林經理學就首先要明確森林經理的目的、任務、及其主要內容，並談到森林經理這些問題以前，我們還要了解一些森林的國民經濟意義和林业的任務。

國家的森林資源、在國民經濟中是具有很大意義的。因為森林及林產品可以滿足工業和居民對木材與其他許多原料的大量需要，並對農業、交通、市政建設，衛生保健等部門的發展，構成有利的因素。現在林產品約有兩千種用途。在推行“以林為主多種經營與綜合利用”後，將來可能會有更大的發展。在森林的有利特殊方面，如水源涵養、保土、攔田，調節氣候，改善衛生和美化環境等所發生的作用，其價值之大、更不可以輕易來計算。因此，森林資源在國民經濟中的意義是非常的重大。所以國家和人民都要求將我國森林資源很好加以經營管理、利用與恢復擴大再生產，因而國家機關中就成立了國民經濟的林业新部門來計劃和發展林业的各種任務。

從作為一個國民經濟部門的林业來說，它的主要任務可以列舉為以下幾項：

- 1、照顧到各方面的不同需要，並根據合理利用木材的原則，充分地滿足國民經濟各部門和居民對木材及其他林產品的需要。
- 2、全面利用並多方面發展森林資源的各種有利性。
- 3、在有用于培育森林的土地上，使森林連續不斷的擴大再生產，保持積蓄大量木材和珍貴木材，以為林业生產的基礎。
- 4、在利用先進生物科學的基礎上，改善森林組織、提高森林生產率，並物種育成森林的期限。
- 5、依靠先進技術、提高林业的社會勞動生產率。
- 6、增加林业的社會主義積累源泉的收入。

社會主義林业的發展，取決於全國國民經濟和各部門的總計劃、五年計劃和年度計劃。這些計劃為林业確定了兩種任務：第一是應該為其他部門从林业中取得甚么、供給甚么，第二是為了林业的發展在林业上投入甚么、產出甚么。故前述林业的各種任務、又可歸納為

如下二种：第一种任务是广泛的利用森林。第二种任务是实施森林经营管理措施和造林措施。

我国1954年全国林业会议根据国家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的要求。确定林业又从两方面来贯彻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第一、保证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木材供应。第二：配合林业水利工作，稳定农业生产，扩大森林资源，防止水土流失，这些任务与林业部确定的“积极保护、管理现有森林，大力开展造林、育林、合理采伐利用的方针任务相配合。就说明了我国目前林业的任务是基本上与前述两种任务相符合的。

二、森林管理的目的和任务。为了满足上述林业任务的要求：我们就要进行森林管理，也就是说要~~进行~~进行规划森林经营。根据林业部在1958年1月10日公布的国有林经理规程第五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有森林资源，应根据国民经济计划正确的规划森林经营，其目的在于：

- 1、满足国民经济和居民对于木材和其他林业产品的需要。
- 2、利用并扩大森林的各种有利机能（涵养水源、保护农田、卫生保健及其他防护作用）。
- 3、在无林地上恢复森林。
- 4、在不适于其他国民经济部门需要的土地上进行造林，以扩大森林面积。
- 5、改造林分以提高森林木材的生产力和改善树种组成。

又按规程中第九条规定：正确的规划森林经营是森林管理的任务。森林管理的主要任务是：

- 1、确定现有林木蓄积量与每年采伐量的合理比例。
- 2、为了达到各该部门的目的，拟定全面利用森林的方法。
- 3、制定合理利用林木蓄积量和提高森林收益的各项措施。
- 4、制定造林和培育森林的措施。

三、森林管理的主要内容：

在森林管理的目的和任务明确了以后，我们就可以进一步来谈与森林管理工作的主要内容。根据国有林经理规程第六条及第七条的规定是：“在进行森林管理，以及在森林资源相毗连的土地上进行土地规划或其他工作时，应将国有森林资源与地种用地区划开来。进行森林管理工作以预计组织或业已组织的林管区或施业区为单元”。条文中所指的单元就是森林管理单元。（但无林管区和施业区已划种林

二局或林场)。

森林经理的单元确定以后，森林经理的主要内容就可划分为如下几部份。

1、为了确定森林经营的方针，森林经理首先必须研究在所经理的单元内实施经营的经济条件。及其所在地区内林业和其他国民经济部门的相互关系、当地和其他地区的工业、农业和居民对于林业的要求的燃料及牧草、以及和这些地区的交通关系、同时还要查明经理单元本身的经济状况，如：技术装备、后备劳动力、生产率和生产方法、经营指标，以及说明经理单元的经营组织、经营规模及经营详细程度的其他指标等。加以分析和研究，这是一种特殊的经济方面的调查研究。

2、在森林经营方针确定后，为要对经理单元的森林资源提出适当的经营措施，我们首先要了解该单元地区内的自然历史条件如土壤、气候、水文等等，和森林生长规律如森林组成、林木发育、森林培育过程与森林利用过程的影响等等。此外还要调查一些林型、调查地区森林生长和更新特点、调查林内的昆虫和植物病理情况、并调查地区内的森林动物区系、所有这些统称为林业方面的调查研究。

3、在进行林业调查的同时，为要对经理单元的森林资源提出合理利用和扩大再生产的意见，我们就需要对该单元地区内的森林资源分布规律和生长情况作出调查工作。在森林资源调查中，为了统计森林资源，并按照不同的时间和空间设计和执行各种经营措施，就需在立地上将森林资源划分为林群和小组。这就需要作好编号工作制定分区图，并进行测树工作制定林相图，以供组织经营的参考。

测树工作是森林区划的基础上，再划分调查小组进行的。经过内外业的调查工作，就可以统计出不同林类、不同经营价值林木的面积、确定蓄积量和材积。还可以了解林木在立地上的分布情况。经过了对森林资源这样彻底调查之后，就可得到如下的主要调查文件：调查簿、令级、地位级、疏密度和蓄积量总表以及林相图、分区图及经理单元略图。这些文件将成为以后若干年内进行一切经理计划和具体实施经营活动的根据。这一部份工作就称为森林区划和资源调查，它综合上述的林业调查研究工作是占着森林经理实践中的主要地位。

4、根据以上三部份所搜集的主要资料，森林经理就可以按照以下的步骤进行森林经营规划，也就是组织森林经营工作。

(一) 一般来说：经理单元所占面积是比较大的。因此，各部份

~6~

的条件可能不尽相同，^求经理上对各部份的要求也可能有所差异。例如河流沿岸的林地或峡谷陡坡的森林起着蓄水保土的作用，居民区附近的森林主要是满足居民对木材的需要，而偏远的林区则可作木材采伐基地。在集中分析和考虑了所有这些不同条件后，森林经理就可以根据森林资源各部份的作用和情况来划分森林经营单位。这些单位称为经营区。在每经营区内还要建立一些经营方针和措施相同，而地域上不相连续的作业级。

(二) 这样将经营单位的各不同部份划分为经营上一致的经营单位后，就可以根据对这些经营单位的要求和采伐利用条件，规定育林过林的主要内容，于是森林经理就可以循着这一方面选择主要树种，确定作业法，规定成熟龄和主伐年令。

(三) 又根据前面所述在经营单位内进行的林学和经济调查研究，并综合过去所采用各种采伐方法的丰富经验，森林经理要在各经营单位中为种类不同，作用不同的各种林分确定主伐方法和选择更新方法。

按上述内容编制的森林经营规划，是为在单一单位内组织经营定下了明确的规则，反映了它的面貌，和指示了长期发展的方向。这是森林经理的中心部份。

5. 在组织森林经营的规则确定后，森林经理就可以进行编制以下的各种经营措施方案。

(一) 采伐计划：森林经理主要目的之一是满足国民经济和居民对木材和其他林产品的需要，因此，对于一般森林达到主伐年令时就要进行采伐，即使是有特殊用途的森林里，因为树木主逐渐衰老，也要采伐利用一部分木材以便进行更新，故此就要制定出采伐计划。

在确定采伐计划中，首先是要计算采伐量，各经营单位森林的采伐量按以林木组成、林分、森林状况和林木生长量相适应，并要求这一计划能满足最近几年对木材的迫切需要外，还要注意到较长时期的需要，计算采伐量时要估计和考虑各种情况，既要照顾当前的需要，也要考虑到长远的利益。

在采伐计划中，除要确定采伐量外，还要将一时期准备采伐的林木在空间上予以合理的分配。所谓合理的分配，就是要考虑各方面的要求，并使它们互相协调。如森林所处的地区分带及其结构。采伐利用上，林学上及森林内空间配置的要求等。此外，还要进行地区资源和产品分类。故采伐计划的编制是一项细致而烦琐的工作。

先是论述关于最近和较远时间内的森林利用问题的新份。

(二) 培育林分措施方案：在这一项目中，包括提高森林生产力和炭质的培育采伐措施方案；改善林分卫生状况的卫生采伐措施方案与扩大再生产的森林更新措施和改造林分方案等。

(三) 森林保护措施方案：在这一项目中，包括防火措施方案和森林病虫害防治方案二种。

(四) 其他方案：此外可按照经营单位不同的条件拟订森林村产利用方案、采脂和其他森林村业方案、关于民用建筑、筑路工程、通讯设备和土壤改良工程方案、施业经营单位管理机构的方案等。

以上第4和第5部份综合起来，统称为编制森林施业案，如果加上前面所述的三部份和外出的组织准备工作，就是整项森林经理的主要内容。它是国家在林业方面经营组织工作一整个组成部分。

第二节 森林经理学的意义和范围

一、森林经理学的意义：从上述森林经理的主要内容来看，它是一种很复杂的综合性工作，由于它的工作性质首先要进行精神经济条件的调查研究，遵照党的林业方针政策来制定组织经营计划，因此与研究森林^{经理}的理论基础的森林经理学，在很大程度上是属于改造经济学的范畴。又由于森林经理要求对森林资源进行详细调查，森林清查和拟具各种各样的经营措施方案，因此可以说这些工作的性质，被达到林业经营目的的森林经理学，就要有充分的森林生物材料学知识根据和生产技术经验，因此，总的来说，我们的森林经理学就是在社会主义经济条件下，森林生物科学和先进的林业生产技术经济基础上，论证如何完满地进行森林经理工作，也就是如何组织林业生产的科学。

由于社会制度和生产关系的不同，社会主义森林经理与资本主义森林经理就有着显著的差别，社会主义森林经理是以社会主义特有的经济规律为基础，有完全根据社会主义建设的任务与要求来研究自己的理论和实践。这就与资本主义制度下的森林经理从于资本主义经济规律，主要为私有林主和木材采伐资本家谋取最大利润有着本质的不同。因此，我们社会主义国家的森林经理学是与资本主义制度下的森林经理有着本质的差别。

就我国来说，在解放前林业和森林经理都是依落后，比不上资本主义。

生产国家、森林经理学的任务，更完全变了。资本主义森林经理学流行过的，其意又是不对道的。但自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我们学习了苏联的先进林业科学理论，和许多实践的技术经验；在党的正确领导下，我们的林业和森林经理就有飞跃的发展。因此，我们的森林经理学就有新的和丰富的内容。

最近，我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光辉照耀下，获得了无产阶级智慧和力量，带来了工农业生产等各项事业的全面大跃进。林业在党和人民的重视下，也在建国以来迅速发展基础上，获得巨大的成就。

根据一些统计数字，我们建国八年来，全国造林面积总数为1,235万公顷，加上在1958年大跃进期间造林3,666万公顷，共为4,901万公顷。如果加上1959年计划造林3,333万公顷就达8,234万公顷。这就超过了我国可供开发利用的约7,000万公顷有林的数目。这些森林不久就要全部进行森林经理工作，其工作量是十分庞大的。

在木材生产方面，在1958年的大跃进基础上，1959年木材计划生产4,300万立方米，为1957年计划生产2,000万立方米的一倍多，并超过原定第二个五年计划末年（1962年）的计划生产3,100—3,200万立方米的30%以上。这样生产的大跃进，就要求开发更多的新林区。这就需要森林经理工作跃上，而增加不少的工作量。

由于上述森林经理工作的大为增加，作为我国森林经理学肩负着我国勤劳的社会主义森林经理学也要迅速发展才能适应国家林业建设的需求。故森林经理学的进一步研究和发层，是有其极重要的意义的。

就我国森林经理工作的本身来说，根据初步统计，1958年全国各省（区）完成森林经理调查面积约1,730万公顷，相当于第一个五年计划森林经理调查面积的86.5%，进行了云南、大巴山、秦嶺和湖北神农架等林区2,566万公顷的森林航空调查，更完成了森林经理规划面积1,644万公顷，又在苏联专家的帮助下，1958年完成了大兴安岭林区开发总方案的编制工作。许多省（区）如黑龙江、福建、甘肃、四川、湖南等也开展了一些重点林区和流域的规划工作。这些工作不仅使这些林区的生产建设有了初步的规划，并为今后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林业规划积累了经验。（续）这就说明了

我國森林經理也正呈飛躍發展，並且根據積累經驗來豐富森林經理學的內容。

此外，在森林培育方面，還取得了許多的林木速生丰產和高額丰產的成果；在采伐、集材、運材、林產綜合利用和開展多種經營方面，都取得了大量的技術革新和發明創造。

所有上述的這些成果及其繼續發展的趨向，不能不影響到森林經理所應增加的又採集，又採詳細程度和所連系列的調查設計與經營措施上方法方法的改變，使森林經理工作的進行，步入一個新階段。

最近，我國森林經營和森工部六合併的結果，又換到了林業局（場）綜合調查設計的新任務，而林場建設的新方針又着重以林為主的多種經營和綜合利用，所有這些都增加了林業調查設計和森林經理的繁重而複雜的工作。由于人民公社的出現，和黨中六屆提出對大地區林化的任務，又要求在各地區和平原地區都採取有系統綠化與農林生產的全面規劃，這一工作又須以充分的調查材料為基礎。故森林經理的調查研究就必須照顧到這一新的要求，來作適當的協調。

由于上述各種情勢的發展，我國森林經理的任務和工作量都加重了。森林調查的種類範圍和應用也更加廣泛了，因此，作為說說森林經理原則和方法的森林經理學的內容就顯得越加重要。而我們不得不增加篇幅來敘述林業生產實踐上新的要求，以適當前培養干部的需要。這就使森林經理學在我國社會主義建設的跃进新形勢中，獲得更新和實踐活動的意義。

二、森林經理學的范围：森林經理學既是說說和研究如何完滿地進行森林經理工作的科學。我們就要圍繞森林經理的中心任務來說說其工作原則和方法的理論依據與在生產實踐上的應用。森林經理的中心任務是在經理單位進行調查和編制施業案，在進行這一工作之前，又須明確國家在經濟方面和計劃方面所根據的基本原理和採取的方針政策與發展林業的關係。森林經理工作，是在一定的經濟基礎上依據國家和地方的林業計劃與林業的經濟分類來決定經營的方針，又在組織林業生產中，要設計符合經營目的的經營方式。因而就要制定採伐法的原則。森林經理的最終目的，是為了來代利用森林。故在採伐採伐中，要根據森林的成熟來確定主伐年齡和間伐年齡；並且要根據其生長與蓄積的規律來採伐採伐的技術計劃；因此，在森林經理學的

（註1）蘇光述，1958年林業基本建設計劃的完成情況和1959年工作意見，“林業建設”，1959年4期。

第一篇中，就要从森林经理的经济基础、森林经理与林业计划和林业规划的关系、森林的经济分类、森林作业法、森林的成熟、主伐年轮及回归年，和经营单位木材生产量与蓄积量各方面来说明组织经营的原理。这是森林经理学的一般原理。

森林经理学的第二部份是讲述森林经营的组织，在这一篇里首先讲述森林经理的对象，然后讲及对这些对象进行经理工作时所应首先进行的林业经济条件的调查研究、过去和现在森林状况的调查与评定、森林生长、更新和林况调查，及森林清查的方法及其应用。这是编制施业案的前奏。也是为编制施业案搜集必要材料的主要途径，故对调查研究与资料的分析整理的方法，应加以详细的论述。

在编制施业案中，首先是应明确组织森林经营的原理，在这里，就要讲述组织森林经营的目的；森林经理的计划任务、森林的经营区划、主要树种和作业级的确定。采伐方法和森林更新方法的选择等方面的课题。

为了在施业案中要编制好各种规划设计方案，就要对森林采伐、以林为主的多种经营和综合利用、特种作业，及各种森林经营措施等的计划安排，作业技术计划和生产实践的编拟。此外，为实施这些经营方案起见，还要提出相应的管理机构来负责执行任务。因此，就要论述林业管理机构的合理设置问题。

所有以上的讲述，都属于森林经理学第二篇“森林经营的组织”范围。

在第三篇中，我们要讲述森林经理的组织和发展，因为在进行森林经理工作中，我们要有一批人员编制，并应明确其工作性质与范围，还要按照企业组织经营原理和方法来进行计划管理。故我们就要讨论森林经理工作的组织和程序。又由于森林经理工作的性质除要进行管理调查而外，还有经理复查和森林调查二种工作，也要一并加以论述。至于目前森林经理调查工作，已发展到林业局（场）综合调查设计的新阶段，故我们就另编去章予以概括的讲述。最后，我们就从森林经理的历史发展过程方面加以探讨，企图指出森林经理的理论和实践的新趋向。

第三节 森林经理学与其他林业

学科的关系

如上所述，森林经理是一种极其复杂而富有综合性的工作，由于多种经营，综合利用，林木速生丰产，大地园林化和综合调查设计等许多新任务，给森林经理以更高的要求，因此，森林经理学，就在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基础上与许多林业学科，发生密切的关系，其中最直接的，是林业经济学、森林学、测树学和测易学、耐木学、造林学、森林改良土壤学、和森林利用学等，下面就与上述各科的关系，简略说明如下：

一、森林经理学与林业经济学的关系：森林经理学是从政治经济观点出发，考虑到地区的经济条件，结合林学技术来研究森林组织经营规划的，因此，它就要根据林业经济学所研究的社会主义经济规律在林业上的运用的原则，作为经济基础来运用。例如林业经济学就根据森林利用和更新，根据根据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的原理来进行。而森林经理学则是要将这个原理运用到规划生产利用和森林更新中去，来确定采伐量计划、采伐地区配置和更新方法等，林业经济学为森林经理指出总的方针和确定规划经营的基本原则。如提出森林经济分类的方向问题；而森林经理学，就要按照不同种类的森林来确定作业方式和经营措施，林业经济学研究林业应采取的社会主义国民经济部门的规律，而森林经理学则要相应的规划森林经营，以实现这些规律。例如技术改革在森林经营利用和用中的运用是林业经济的研究对象。而森林经理学就要在森林规划中为技术改革创造必要的条件。在另一方面森林经理在编制森林经营措施方案时，常常需要进行森林抚育，促进天然更新，或进行人工造林、林分改造等工作。所有这些措施在不同条件下的经济效果，就要求林业经济学来研究答复，而这些类似问题的解决，又都属于森林经理学的内容。从以上的例子都说明这二门学科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

二、森林经理学与林学的关系：森林经理工作在进行自然历史条件的林学调查时，就要掌握森林学的知识来获得协助。例如，在测树工作方面，现代先进科学技术提出根据林型区分法，就可节省调查许多因子。此外，拟定经营措施时，又常常要根据林型作参考。但是